



**标 题:** 中国科协办公厅 科技部办公厅关于举办2021年中国创新方法大赛的通知  
**索 引 号:** 306-36-2021-730 **发文机构:** 中国科协办公厅;科技部办公厅  
**成文日期:** 2021-07-21 **发布日期:** 2021年07月23日  
**发文字号:** 科协办发企字〔2021〕19号 **有效 性:** 有效

## 中国科协办公厅 科技部办公厅关于举办2021年中国创新方法大赛的通知

科协办发企字〔2021〕19号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计划单列市科协、科技厅（委、局），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科协、科技局，各有关单位：

为充分发挥创新方法工作在增强企业创新动力和激发企业科技人才创新活力方面的积极作用，进一步推动“科创中国”建设，2021年中国创新方法大赛总决赛拟于11月初在天津市举办，本届大赛的主题为“激发创新活力，促进自立自强”。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主办单位

中国科学技术协会、科学技术部、天津市人民政府

### 二、承办单位

中国科协企业创新服务中心、中国21世纪议程管理中心、创新方法研究会、天津市科协、天津市科技局

### 三、参赛条件

由来自企业、高等院校、科研院所、从事创新创业及其服务的其他事业单位、新型研发机构等单位的人员所组成的团队可选择相应专项赛事进行报名参赛。企业专项赛以项目团队形式参赛，每个团队人数为3人。

### 四、比赛内容

技术创新方法、管理创新方法及其他创新方法在研发生产中和学习生活中的实际应用。

### 五、赛事安排

1.大赛设立企业创新方法、大学生TRIZ杯和工业工程创新方法等3个专项赛事。企业创新方法专项赛由中国科协企业创新服务中心、中国21世纪议程管理中心、创新方法研究会、天津市科协和天津市科技局等单位共同举办。大学生TRIZ杯专项赛、工业工程创新方法专项赛赛事方案另行发布。

2.企业创新方法专项赛分省级决赛和总决赛两个阶段。

第一阶段：8月25日至10月20日为省级决赛组织阶段，由省级科协和科技主管部门联合组织，特殊情况可单独组织。各省（自治区、直辖市）通过省级决赛推荐优秀项目参加总决赛。鼓励有条件的地、市组织选拔赛，推荐优秀项目参加省级决赛。

第二阶段：拟于11月初举办总决赛。总决赛项目数额为200个左右。各省级赛区推荐参加总决赛的名额将在大赛报名结束后，依照各省级赛区有效报名参赛项目数量按比例确定，即时在官网公布。

3.企业创新方法专项赛总决赛分理论测试、项目展示和电视擂台赛三个环节。

理论测试全员参加，理论测试成绩按适当比例计入参赛队总成绩。

项目展示全员参加，成绩按适当比例计入参赛队总成绩。

总决赛电视擂台赛由10支优胜团队和1支举办地直通车团队争夺大赛金银铜奖。

根据疫情防控形势，理论测试、项目展示已做好线上活动预案，电视擂台赛已做好无观众录制预案。请各地参照总决赛方式，因地制宜地做好相关工作，确保人员赛事安全。

4.大学生TRIZ杯专项赛、工业工程创新方法专项赛前三名在总决赛进行集中颁奖。

5.参赛团队请登录中国科协企业创新服务中心官网（<http://scei.org.cn>），点击“2021年中国创新方法大赛报名入口”统一报名参加企业创新方法专项赛，报名时间为2021年7月23日至8月25日。报名参赛不收取任何费用。

### 六、其他事项

请各有关单位积极开展大赛的宣传和推介活动，广泛动员，认真组织团队和企业参加大赛；地方科协与科技主管部门加强协同，共同推进；地方科协组织要将有关工作融入“科创中国”品牌建设。大赛组委会将把以上工作作为大赛优秀组织单位评选的重要参考。

大赛工作进展情况请及时关注官网后续公告。

联系人:

中国科协企业创新服务中心 赵悠扬 010-65085830

中国21世纪议程管理中心 刘秋桔 010-58884881

天津市科学技术协会 邱晨 022-83219475

大赛官网技术支持 13771570816

中国科协办公厅 科技部办公厅

2021年7月21日

扫一扫在手机打开当前页



[\[放大字体\]](#)

[\[缩小字体\]](#)

[\[打印\]](#)

[\[关闭窗口\]](#)

[\[返回顶部\]](#)



版权所有：中华人民共和国科学技术部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文兴东街1号国谊宾馆（过渡期办公）| 联系我们

邮政地址：北京市海淀区复兴路乙15号 | 邮政编码：100862

ICP备案序号：京ICP备05022684 | 网站标识码：bm06000001 | 建议使用IE9.0以上浏览器或兼容浏览器